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澳科技”或“公司”）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晶澳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59 号）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向 18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4,131,455 股，发行价格为 2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9,999,991.50 元，扣除承销费 39,245,282.95 元（不含税）后，剩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160,754,708.55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679 号《验资报告》：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5,199,999,991.50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39,245,282.95 元（不含税），扣除其他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 2,518,048.55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8,236,66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 244,131,45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4,914,105,205.00 元，上述金额已考虑相关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374,652.46 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收支原因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5,160,754,708.55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305,360.29
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5,087,994.02
减：发行相关费用	2,518,048.55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933,103,046.73
减：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36,000,000.00
减：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补充流动资金	152,315.1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74,652.46

（二）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30 号）的核准，2022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4,382,624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2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85.28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31,320,754.63 元（不含税）后，剩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968,679,230.65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26 号《验资报告》：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4,999,999,985.28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31,320,754.63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8,679,230.65 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 74,382,62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4,894,296,606.65 元，上述金额已考虑相关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8,738,966.07 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收支原因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4,968,679,230.65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007,441.29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201,132,782.41
减：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31,814,923.46

收支原因	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8,738,966.0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晶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义乌晶澳母公司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2021 年，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其尚未完成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证券承接。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义乌晶澳、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曲靖晶龙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

司曲靖晶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琼花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共 11 家银行，以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以上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的储存情况列示如下：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活期专户	1208020029093131965	26,901.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营业部	活期专户	8111801011600734936	1,347,751.39
合计				1,374,652.46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跃进路支行	活期专户	572010100101684881	105,160.4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营业部	活期专户	138390000013000108767	1,568,601.7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营业部	活期专户	75170188000799479	728,311.82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	活期专户	13050165780800003763	50,280.23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	活期专户	0406001329300411182	2,503.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	活期专户	50238001040037964	133,502.05
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西二环北路支行	活期专户	634927918	1,468.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琼花支行	活期专户	1108020229100274295	34,598,560.44
曲靖晶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营业部	活期专户	8111801011300931698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支行	活期专户	874900515410111	1,523,873.19
曲靖晶龙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活期专户	15002022088808	26,703.79
合计				38,738,966.0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人民币 3,798,429,945.87 元，其中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人民币 597,297,163.46 元，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人民币 3,201,132,782.41 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58,236,66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7,297,163.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3,103,046.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	否	3,700,000,000.00	3,700,000,000.00	597,297,163.46	2,474,866,386.73	66.89	按 项 目 开 工 时 间， 分 期 结 转	675,896,712.29	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58,236,660.00	1,458,236,660.00	-	1,458,236,66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58,236,660.00	5,158,236,660.00	597,297,163.46	3,933,103,046.73					
合计		5,158,236,660.00	5,158,236,660.00	597,297,163.46	3,933,103,046.7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所述内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专项报告三、（七）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自 2022 年 4 月起达到满产状态，综合考虑项目投产时间及产能利用情况，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基本达到预计效益。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8,679,230.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1,132,782.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1,132,782.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 20GW 单晶硅片项目	否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1,666,983,040.73	1,666,983,040.73	52.09	按项目开工时 间，分期结转	1,463,608,124.55	不适用 (注 1)	否
2.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65,470,511.03	65,470,511.03	21.82	建设中	—	不适用 (注 2)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	1,468,679,230.65	1,468,679,230.65	1,468,679,230.65	1,468,679,230.6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68,679,230.65	4,968,679,230.65	3,201,132,782.41	3,201,132,782.41					
合计		4,968,679,230.65	4,968,679,230.65	3,201,132,782.41	3,201,132,782.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中试线已经试生产，光电转换效率基本达到预计水平。因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延迟影响投产进度，整体进度略有延期；2022 年光伏行业异质结电池相关生产设备技术迭代加快，在优化中试线工艺的基础上，准备继续采购更多核心关键生产设备，提升异质结电池技术的光电转换效率，持续降低生产成本，使得高效电池技术及早达到量产水平。基于以上原因及未来项目工作计划，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所述内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专项报告三、（七）所述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 20GW 单晶硅片项目”主体工程已于 2022 年末基本建设完毕，产能处于调试和爬坡阶段。

注 2：“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为研发类项目，不涉及预期效益情况，目前属于研发阶段无相关效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5,868,435.04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680 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681 号《关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0,204,647.2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24 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25 号《关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0 年 9 月 2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

2020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1 年 7 月 2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2021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截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2 年 4 月 29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人民币 2.64 亿元，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人民币 12.36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374,652.46 元，可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237,374,652.46 元，占初始募集资金净额的 23.98%。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系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剩余资金将继续投入公司募投项目。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0GW单晶硅棒和20GW单晶硅片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2年4月2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度公司实际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0GW单晶硅棒和20GW单晶硅片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6亿元，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归还人民币1,068,185,076.54元，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0GW单晶硅棒和20GW单晶硅片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人民币1,531,814,923.46元，使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研发中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余额为人民币38,738,966.07元，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为人民币1,770,553,889.53元，占初始募集资金净额的35.63%。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系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剩余资金将继续投入公司募投项目。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9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义乌晶澳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2020年9月25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义乌晶澳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度义乌晶澳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通过专用结算账户进行的现金管理资金人民币5.0亿元及取得的收益金额人民币5,087,994.02元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0元。

2、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无。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按照相应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预案中的规定用途进行使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

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235 号”《关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晶澳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晶澳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大额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方式对晶澳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晶澳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戴顺

李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